

1985/1993 澳門公職人員語言認識的進展

*Manuel G. Abreu**

為了“將中文發展為改善政府與公眾之間關係的其中一個工具”，政府透過一九八五年六月一日第113 / 85號批示成立“中文推廣委員會”，該委員會在一九八六年撰寫了一份報告書，其中包括以行政暨公職司在一九八五年所進行的關於人力資源調查為基礎，對澳門公職人員語言認識的狀況作分析。

同樣利用一九九三年透過調查所得的資料，我們以現實為基礎，爭取盡量遵照委員會報告書的結構反映出事實的進展情況，然而，兩個調查之資料結構不盡相同：

- * 一九八五年不同於一九九三年，除了有關於“講”與“寫”的認識外，尚有“閱讀”的認識的資料；
- * 一九八五年，搜集資料有二個版本，一個是葡文版，另一個是中文¹；一九九三年所搜集的資料是以葡語來寫的，是直接在訪問時當著被訪者填寫的；
- * 一九九三年與一九八五年不同之處是，所收集的資料內容是與“母語”有關²；
- * 與該委員會報告書有所不同的是，雖然廣州話與普通話只被視為口講的方言，而中文這個名詞純粹是指書面語³，但我們不會全部都以該取向來處理有關公職人員對每一方言的講寫水平的資料。

* 行政暨公職司行政現代化廳廳長。

1. 在收集到的整體調查資料（8380份問卷）中，有4886份（58%）以葡語填寫，3494份（42%）以中文填寫。可是，正如報告書的結論所述該情況不可盡信，原因是在不少的情況下，資料是由機關本身代為填報。
2. 然而，利用推斷法，即透過將兩個年份的檔案資料相比較以及隨機地對人名進行分析（請翻閱最後一章），本文章的研究與真實情況相當接近。
3. 正如報告書第四十一頁所指，“講的是粵語或普通話，但寫的或者讀的是中文”。

最終我們不得不指出，在所指出之語言認識進展資料上，我們不可以忘卻，現時公職人員數目的增長：一九八五年有8433名公職人員，而一九九三年增至15679名，增幅為85.9%。

語言認識的進展情況的概括分析

對資料進行的第一個分析是要找出聲稱認識每種“方言”，而沒有理會是否識得“講”或“寫”，以及水平是屬“良”或“一般”的人員的數目。

如同其他的表一樣，表一“對方言的認識”⁴裏的頭四行的數字以絕對值及與現時公職人員的相對值形式顯示每年的資料，而後兩行的數字則表示變化的絕對百分比（Evol %）及相對百分比（Rel %）。

第一行（Evol %）由被列入考慮之年份內之“方言”資料簡單計算得出。第二行（Rel %），是減除第一行（Evol %）計算得出，是同時期現職人員的增長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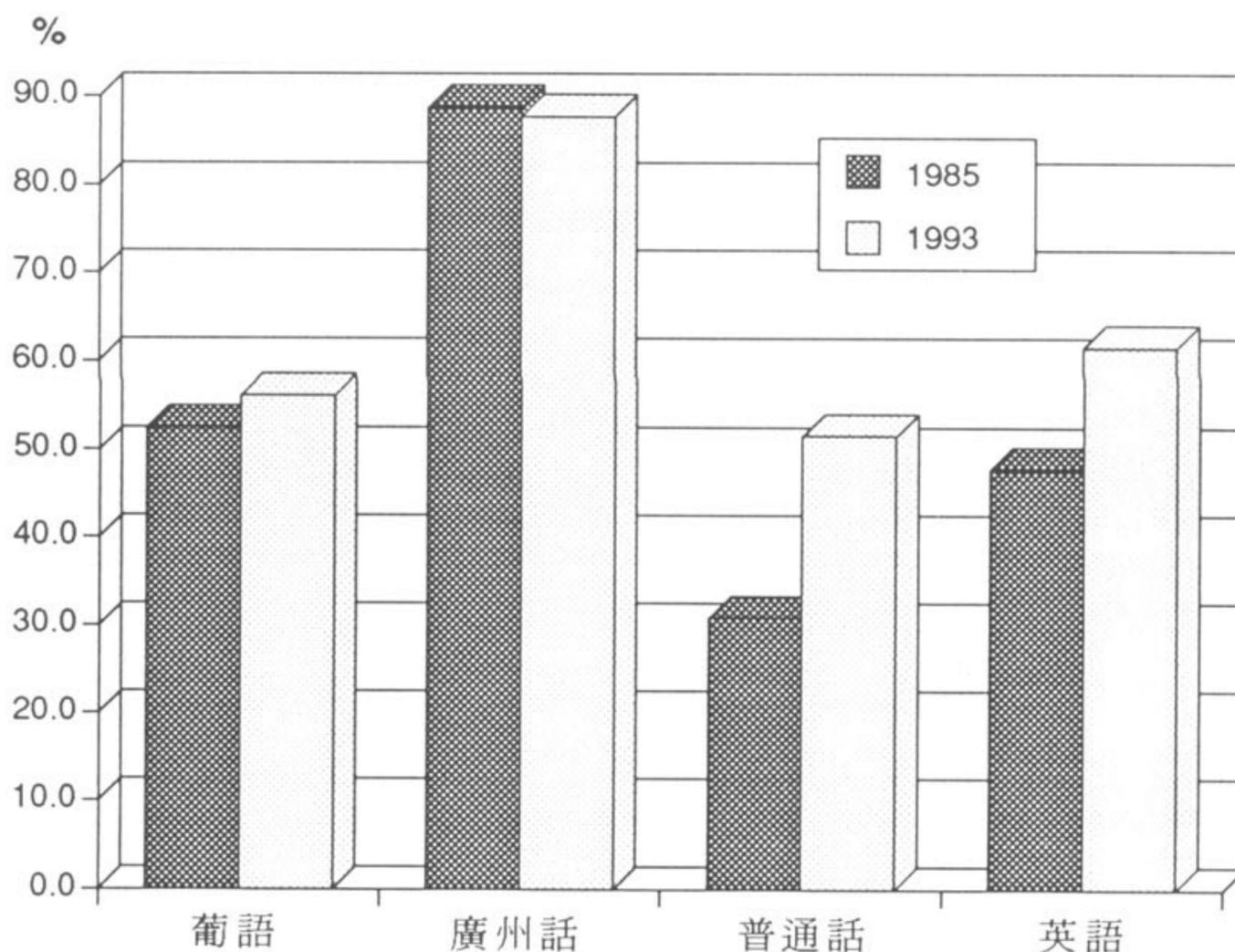
雖然按表上數字，僅可顯示整個政府的總體資料，但我們在研究中是將情況分為兩大組，按傳統以工作性質劃分為：行政當局及澳門保安部隊。澳門保安部隊由澳門各保安機關的現役人員組成，行政當局由本澳各行政機關的現職人員組成。

從所指資料的分析，印證出如下各點：

- * 總體而言，在一九八五年和一九九三年，聲稱較認識廣州話的公職人員比聲稱較認識其他方言的人為多，佔數量分別為88.7%和87.7%，變化為83.8%，比整體人員的增幅少2.2%。
- * 按照各大組所顯示，即使廣州話持續佔有領先地位，對這種方言認識的變化呈抗衡的趨勢：在行政當局方面，與現職人員的增長相比呈4.3%的跌幅，在澳門保安部隊方面，則以相同的百分率增長。
- * 不論整體或分組而言，對普通話的認識僅次於英語，相對有較大的增長。
- * 雖然在保安部隊方面的增幅（7.3%）比行政當局的（10.9%）為低，在整體或相對上，對葡語的認識有所增加。（見下頁圖）

另一方面，表二對本研究所稱的“操單一語言者”、“操雙語者”及“操各種語言者”分別指懂得單一種“方言”、僅兩種“方言”以及超過兩種“方言”的範疇。

4. 為安排方便起見，這些詳盡的圖表放於文章之後。



經分析獲知，在一九八五年“操多種語言者”佔多數（50.8%的現職人員能操兩種語言以上），這百分比在一九九三年升至56.2%。

能操“雙語者”數目的趨向相仿，由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三年，增幅為11.2%。

“操單一語言者”的趨勢則有所不同，在同一時期內由28.9%下降至12.3%，這對澳門是重要的。

透過對“操單一語言者”的情況進行詳細分析，我們得出如下結論：

- * 一九八五年僅操一種方言的2440名公職人員中：有2.3%僅識葡語；有26.3%識廣州話；識普通話的人員佔0.0%（一名也沒有）；識英語者佔0.05%。
- * 一九九三年，操單一語言的人員有1932名，分佈如下：僅識葡語者佔1.7%；僅識廣州話者佔10.3%；僅識普通話者佔0.1%；僅識英語者佔0.3%。

至於“操雙語者”的情況則呈如下趨勢：

- * 僅操葡語及廣州話的公職人員由795名增至1116名（增幅46.2%），然而這進展比兩年間全體現職人員之增幅為低。
- * 僅操葡語及英語者由664名增至1562名，增幅超過同時期現職人員增幅的49.3%。
- * 僅操廣州話及英語的公職人員由212名增至2210名，這群公職人員的增長是最顯著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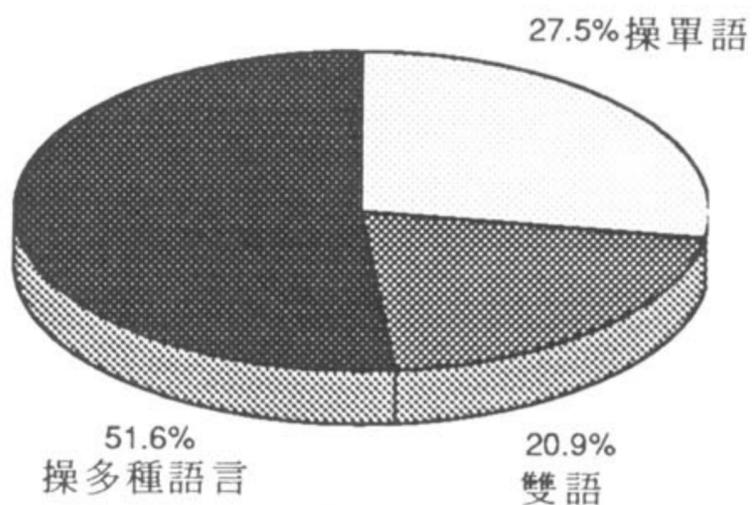
下頁圖像不單顯示整個行政當局方面的進展，同時顯示了兩大組的進展。

最後一章中會對這問題增加一些資料來分析，以描述母語的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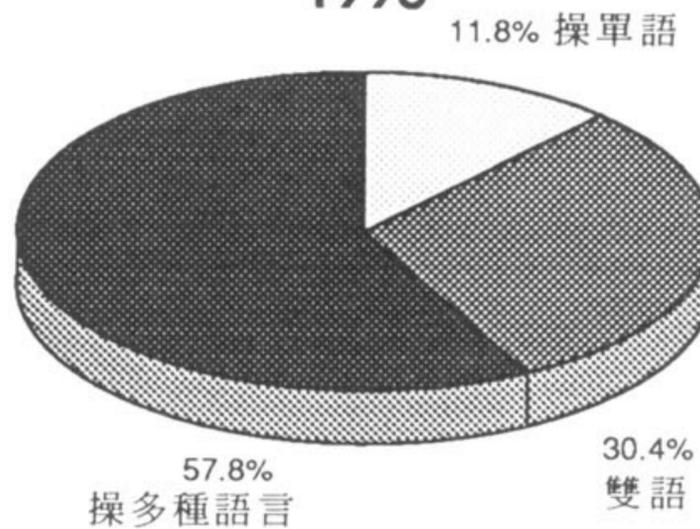
操單語、雙語及多語人員數量的變化

ADM 行政當局

19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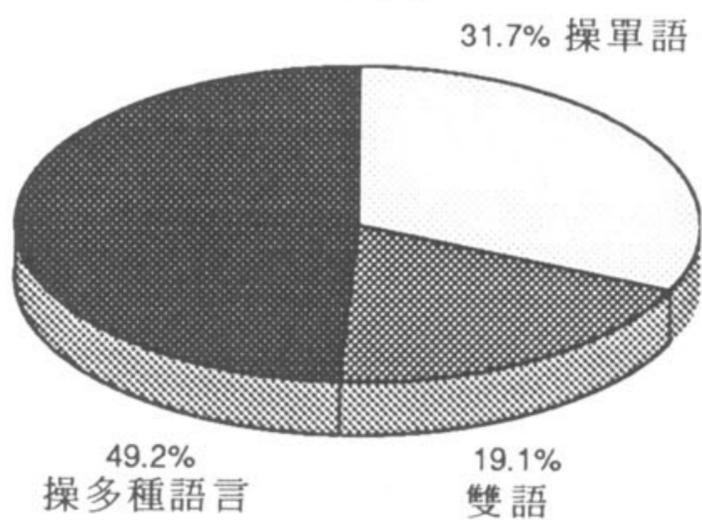


19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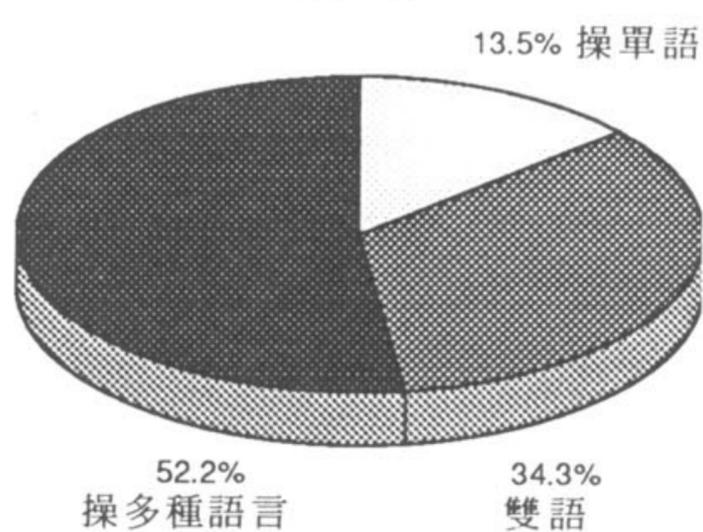


FSM 澳門保安部隊

19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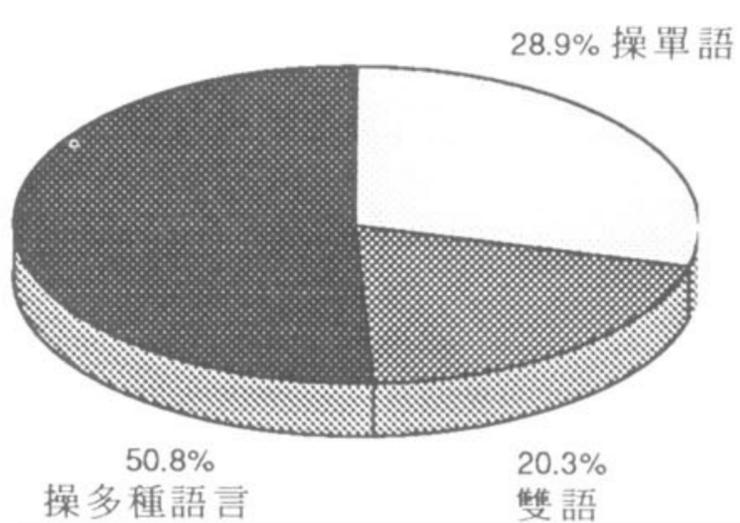


19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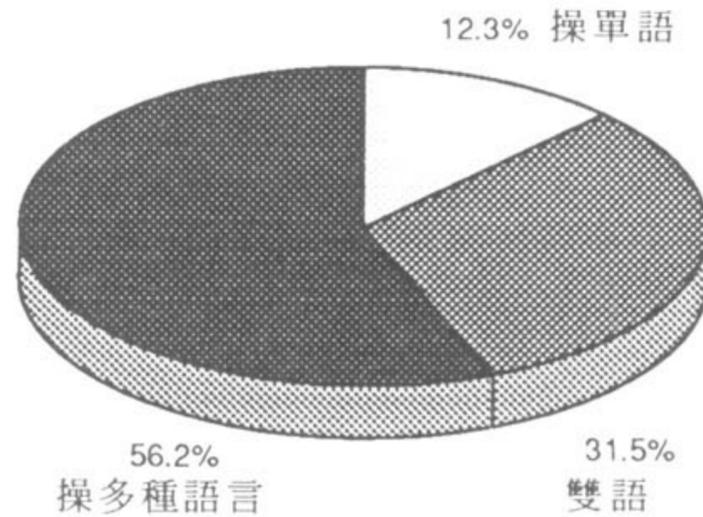


GLOBAL 整體

1985



19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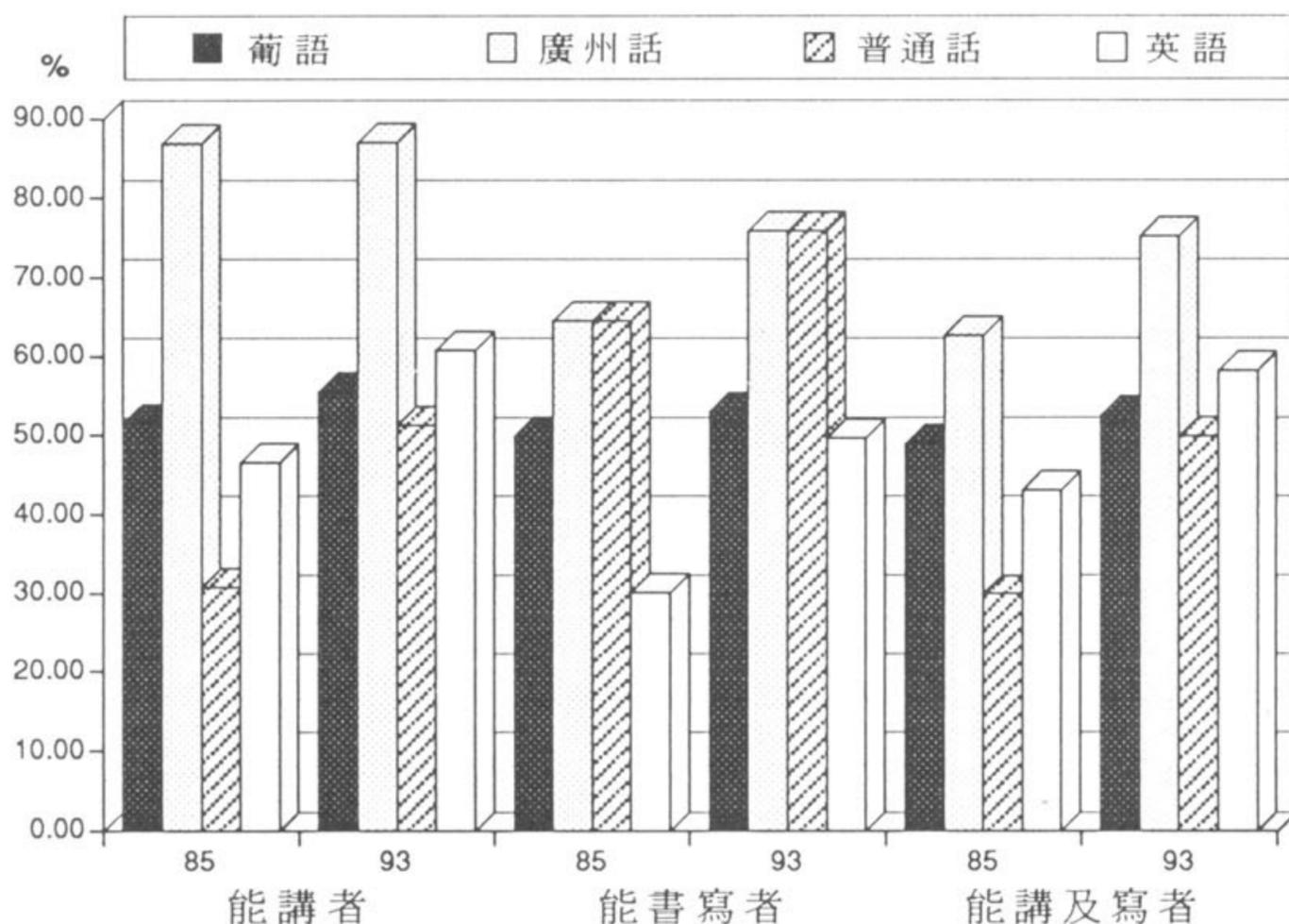
講和書寫方面的語言認識

第一章整體地談及對各種“方言”的認識，本章設法透過對“能講者”、“能寫者”及“能講及能寫者”⁵各範疇進行描劃及深入分析。

首先，我們不考慮水平的問題，第二步才找出各種“方言”水平“良好”的情況。表三顯示前部份的情況，表四則會列出後部份的情況。

細觀表一及下圖有下列幾方面資料值得注意：

- * 能“講”各種方言的公職人員比能“寫”的為多，而能“寫”的公職人員亦比能“講及寫”的為多。
- * 對各種“方言”之一般性認識曾有不同的積極性進展，特別對普通話及對英語，有較大之升幅；
- * 認識葡語的增長曾經是12.5%左右，行政當局的升幅較保安部隊的為大，分別約10%及8%；
- * 至於講廣州話之公職人員，相對升幅為0.3%，實際上，對“能講者”範疇沒有什麼意義，但在“能講及能寫者”（37.3%）範疇則具意義。
- * “講”普通話者的進展情況較顯著：在澳門保安部隊，由1110名升至2589名（升幅133.2%），而在行政當局的增幅則更大，達到266.8%（能講者在1985年有1488名；一九九三年有5445名）；
- * 英語的增幅正如上述一樣，不論在行政當局抑或在澳門保安部隊，在“能寫者”或“能講者”方面，均有顯著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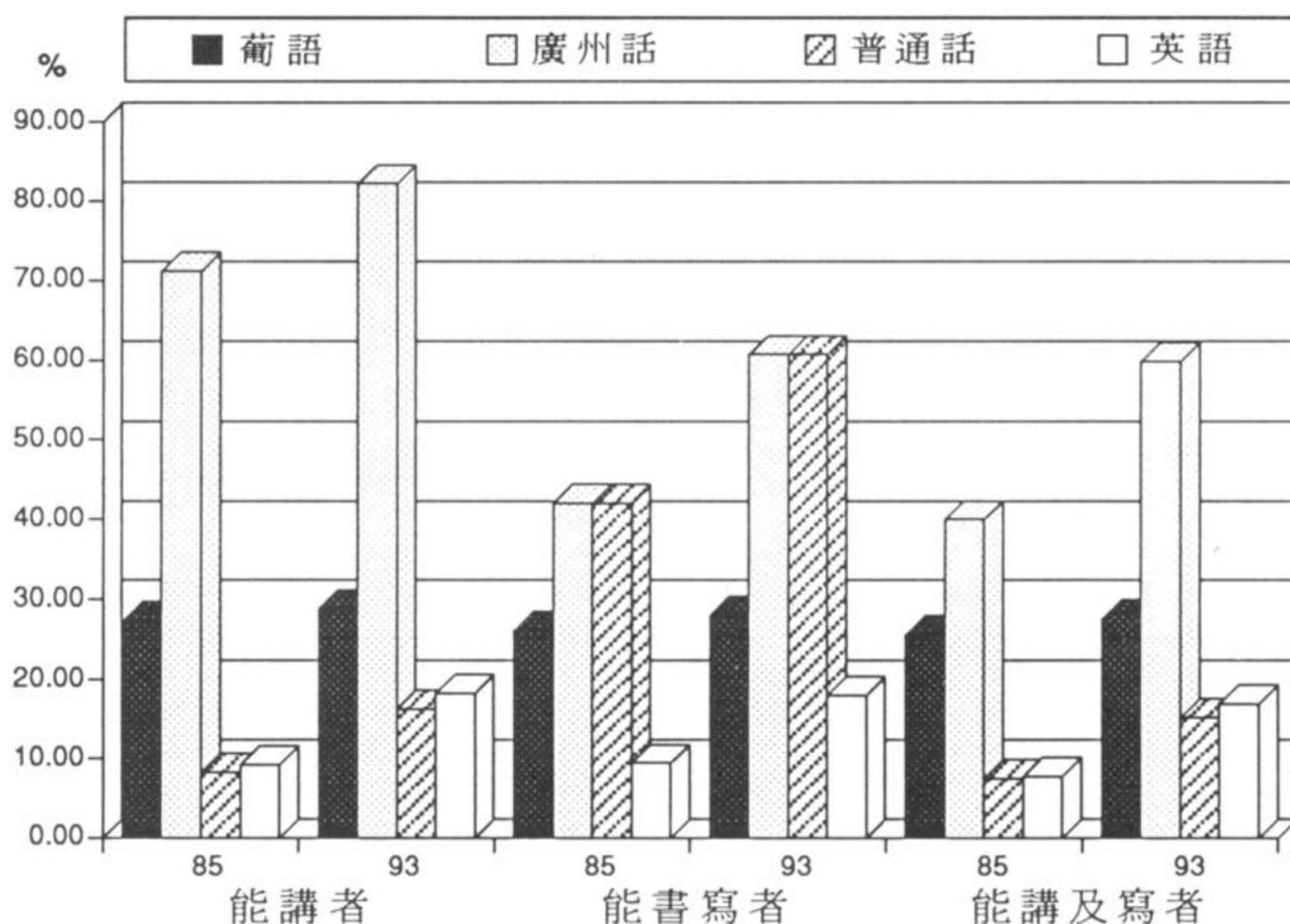


5. 請參閱註釋3，關於“能講及能寫”廣州話、普通話及英語之範疇。關於這個範疇，為能夠遵照所述之原則，須按以下方法閱讀本文。

* 講廣州話者指講廣州話及寫中文的人；講普通話者指講普通話及寫中文的人。

現再探討“講”及“寫”各“方言”水平良好的情況（表四），雖然許多上述一般性結論維持不變，但總體情況卻有明顯下降，即使如此，在各種情況仍呈相當顯著的增幅，但澳門保安部隊的葡語認識不包括在內。

- * 雖然大約有28%的人聲稱操良好葡語，但懂葡語人員數目的增長最小。在行政當局方面由30%增至35%。保安部隊則由15.5%下降至10.5%；
- * 廣州話乃是操用者人數較多的“方言”：約有82%的公職人員聲稱善操廣州話，這顯示比1985年有所增長⁶，1985年的百分比為71%左右；
- * 普通話與英語皆屬相對較少公職人員善操的“方言”，百分比約為17%。雖然如此，它們之中的任一種都比一九八五年增長了10%。



如果比較表三與表四之資料，聲稱能操這些“方言”之公職人員與聲稱善操這些“方言”的相互比較，可以得到一些有趣的啟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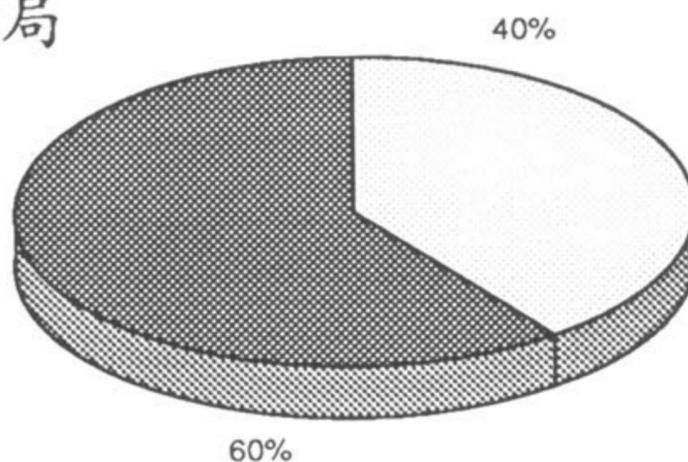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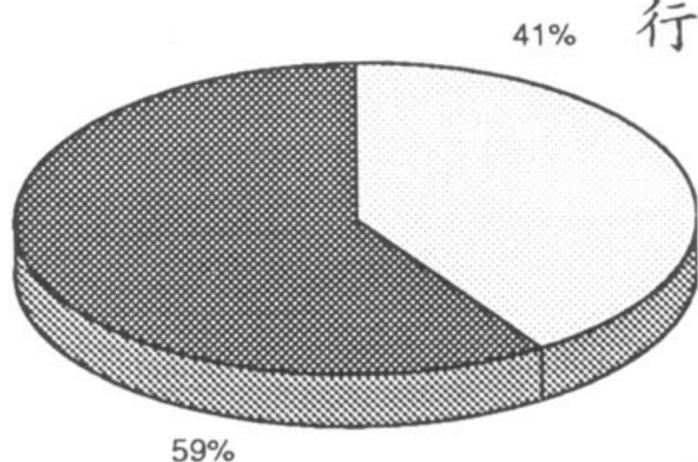
- * 一九八五年，有47%能講葡語的公職人員聲稱善操葡語，雖然如下頁圖所示，兩大組之間有很大區別，但該百分比在一九九三年升至48%。
- * 與聲稱能操廣州話的公職人員比較，無論哪一個組別，其差別都非常顯著，而且一九九三年不善操廣州話的公職人員百分比相當小。

然而，為了在總體以及組別的層面上分析各不同方言之真正衝擊，值得考慮不同“母語”的問題，這問題在本文最後部份會嘗試去關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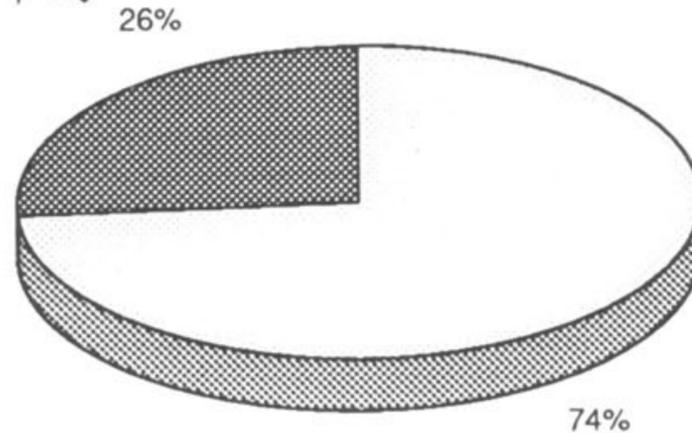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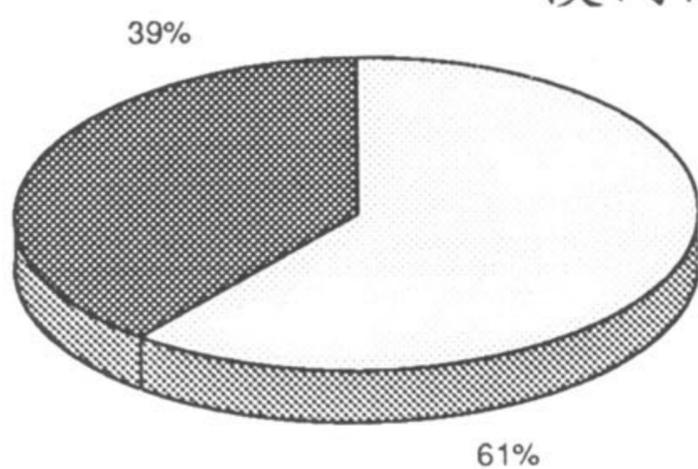
6. 再提醒一次，“相對增長”指操某一“方言”公職人員之增長百分比與同時期現職人員之增長百分比之差。

講葡語者

ADM
行政當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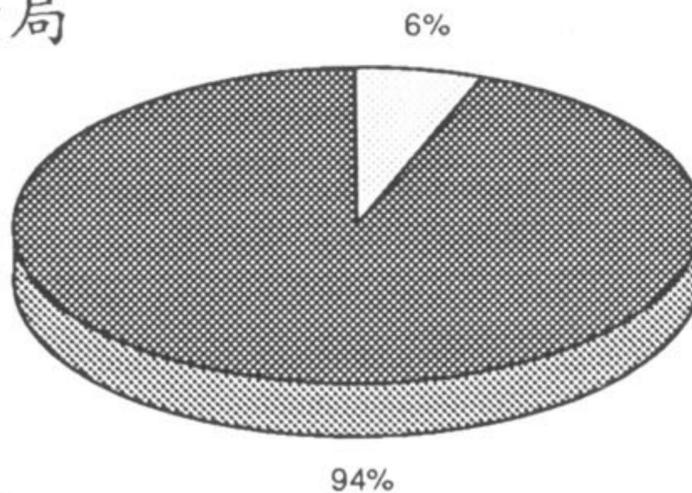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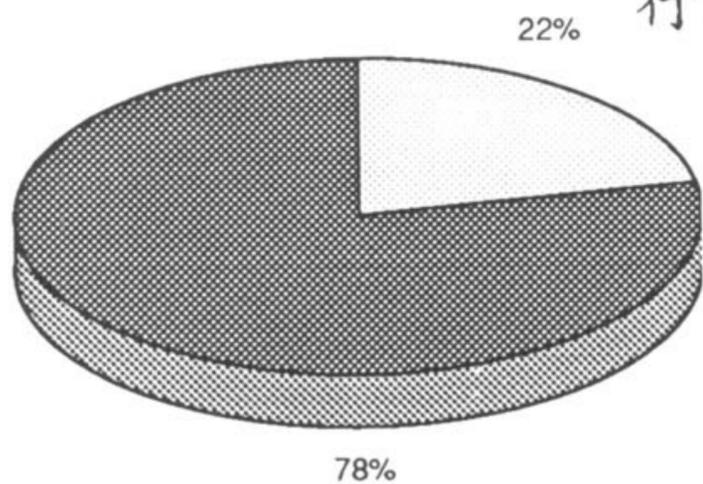


FSM
澳門保安部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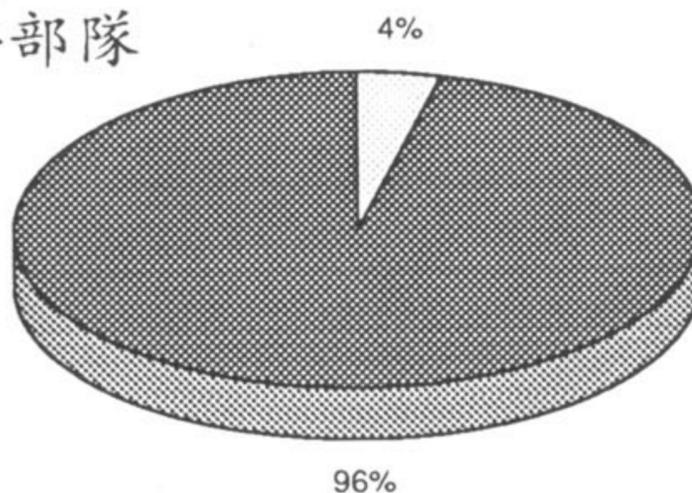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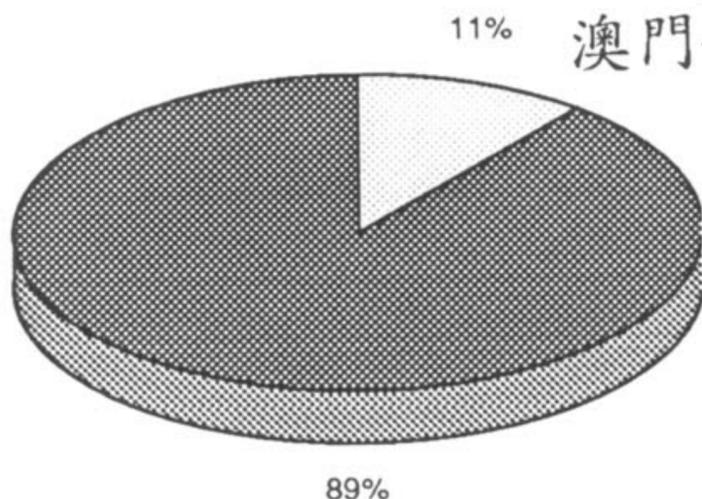


講廣州話者

ADM
行政當局



FSM
澳門保安部隊



■ 流利

□ 一般

因國籍與出生地之原故而具良好語言認識

這部份仍然討論聲稱善操方言的人士，值得注意的是應該在上面所提的資料考慮不同國籍以及出生地的問題，而這就是表五的編製成因。正如“委員會”報告書一樣，我們所考慮的是華籍及葡籍公職人員，而他們按三個主要出生地再分為不同部份：中國大陸，澳門和葡國。有一點值得注意，以上所列之一九八五年及一九九三年之資料並不是公職人員之全體狀況，皆因尚有其他國籍及出生地的公職人員在這裏未被列入考慮當中。

正如簡表所示，大約有全部現職公務員的5%不包括在內。

國籍	出生地	1985	1993
中國籍		2098	3749
葡籍	中華人民共和國	150	448
	澳門	5059	9033
	葡萄牙	752	1608
	其他	266	653
其他國籍		108	188
總人數		8433	15679

經參閱所示之資料，可以發現一問題，所有的“方言”中，有如以上之情況，“講得好”的人士比“寫得好”的為多，而後者又比“講及寫都好”的人士為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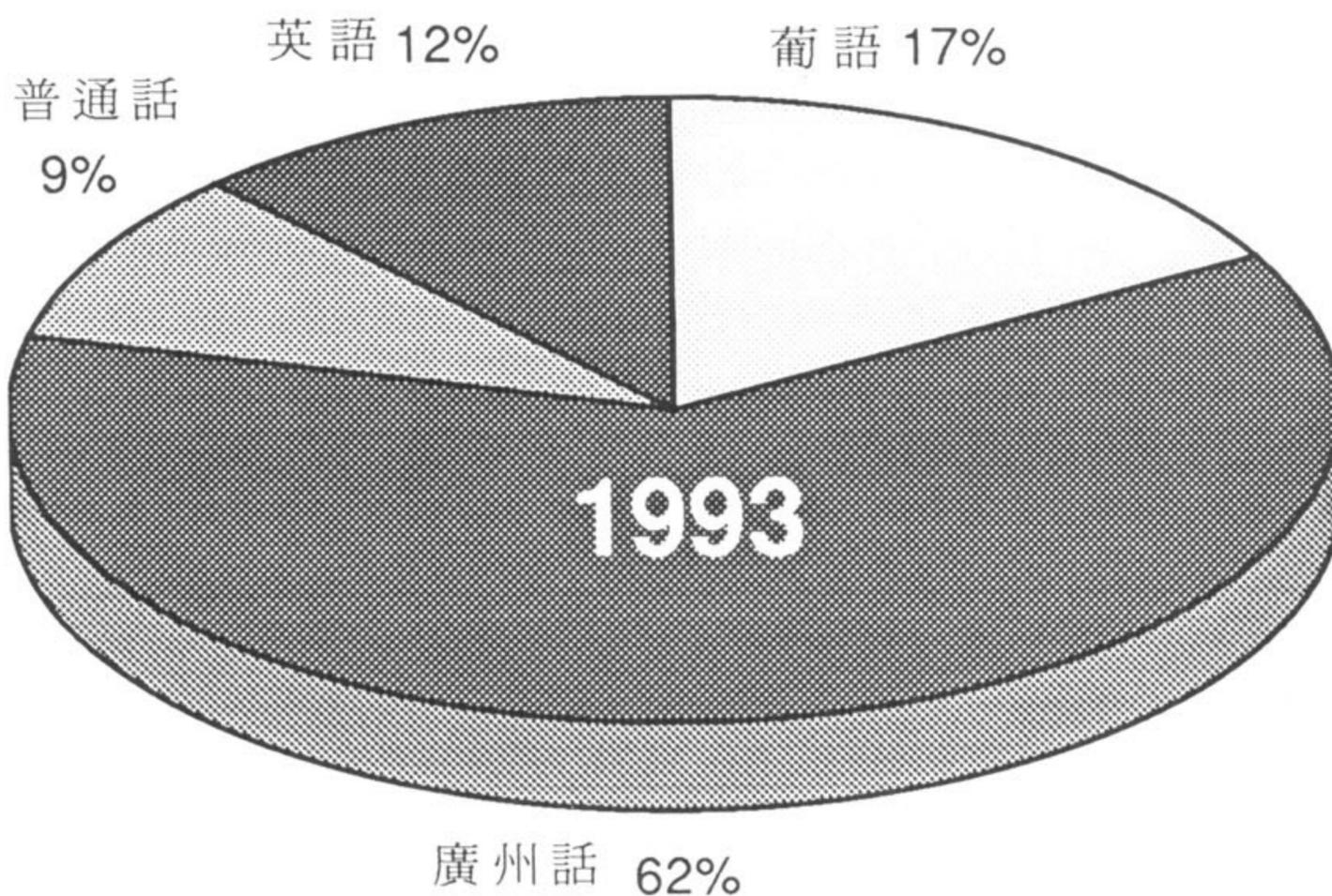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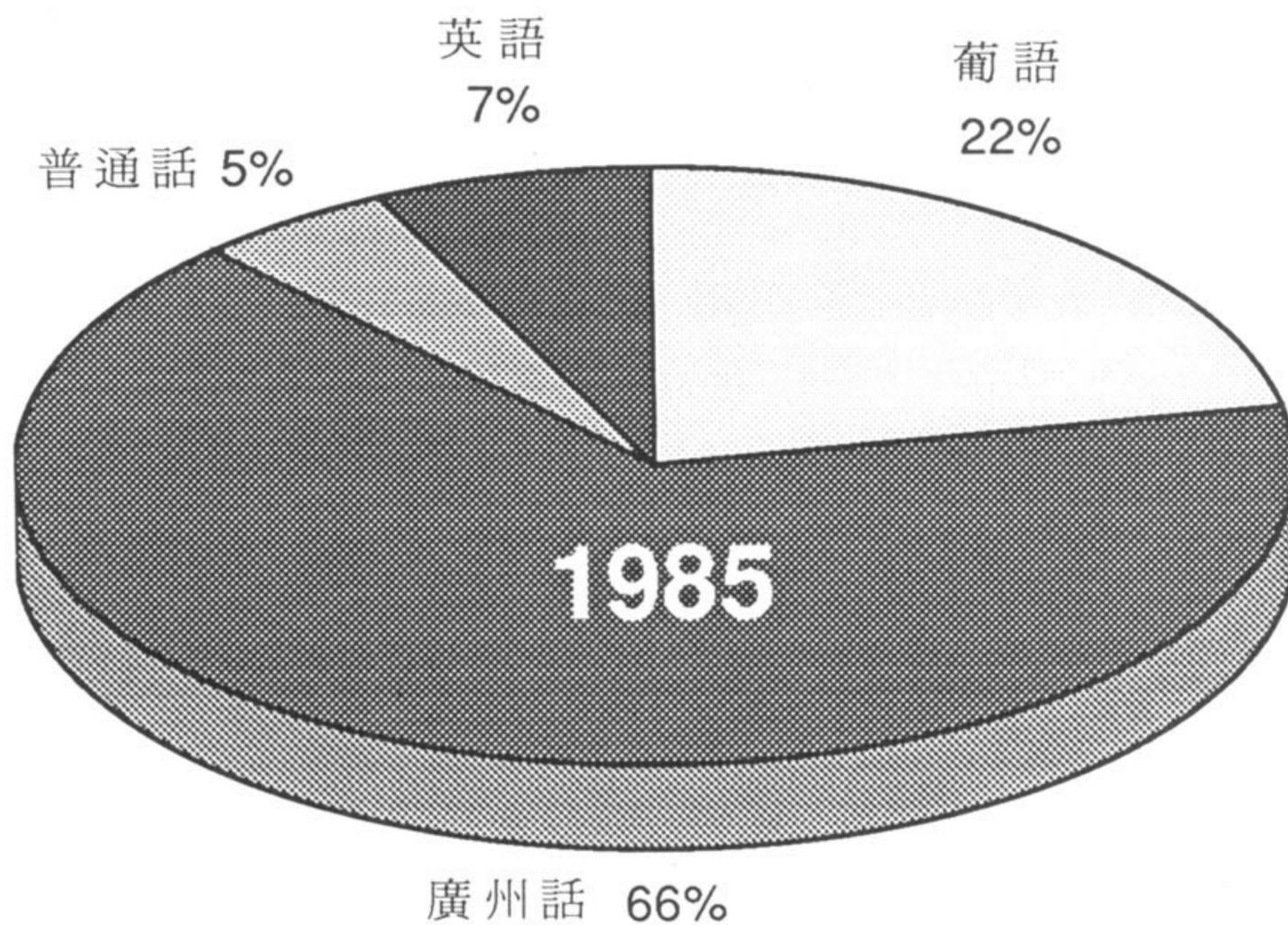
細讀圖表，尚可得如下結論：

- * 華籍公職人員不論在實際值或對比值，在各個“方言”上都有較大的進展，雖然善操廣州話以外的一個“方言”的人士的百分比相對比較低，舉個例子，在能講者的範圍內，華籍公職人員中只有2.6%講葡語的能力良好，8.1%講英語的能力良好。
- *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出生的葡籍公職人員方面，值得強調的是，在各項目中聲稱有葡語及英語認識的人士有相對下降的跡象。
- * 屬較大組的在澳門出生的葡籍公職人員方面，葡語呈些微負增長（“能講及能寫者”為1.5%上下，“能講者”為5.6%），在其餘的部份，普通話及英語的位置較顯著。

下圖顯示這組在列入考慮範圍的每一年中在“能講者”範圍內有相當的位置。

- * 以上兩組除了涉及葡籍公職人員外，還顯示“能講者”的廣州話及“能寫者”的中文是最主要的方言；
- * 最後的一組涉及葡國出生的葡籍人士，葡語自然是最顯著的，而葡語與英語是最主要的“方言”，其餘的方言雖然有所進展，但其絕對值所佔的比例並不高；一九九三年有68名公職人員（佔整體約4.2%）聲稱能講良好的廣州話；講普通話者有13名（佔0.8%）；聲稱能寫良好的中文者有22名（1.4%）。

澳門出生葡籍人仕口頭語言上的變化



語言組別

這一節將會研究被“中文推廣委員會”形容為葡語人員與華語人員之間的“中間人”的那部份公職人員。

這方面，委員會認為公職人員之整體由如下三組組成：

第一組為葡語及廣州語 / 中文⁷ 講及寫都良好的公職人員；

第二組為葡語及廣州話都講得良好，而中文寫得一般的公職人員；

第三組為葡語及廣州話都講得好的公職公員⁸。

以下的表將整體狀況分為幾個大組：

分組情況						
	85	%	93	%	變化百分比	實質百分比
第一組						
行政當局	58	1	534	4.8	820.7	718.3
保安部隊	20	0.7	77	1.7	285	230.3
整體	78	0.9	611	3.9	683.3	597.4
第二組						
行政當局	165	3	409	3.7	147.9	45.5
保安部隊	16	0.6	46	1	187.5	132.8
整體	181	2.1	455	2.9	151.4	65.5
第三組						
行政當局	928	16.8	1934	17.3	108.4	6.1
保安部隊	272	9.4	336	7.5	23.5	-31.2
整體	1200	14.2	2270	2.9	89.2	3.2

從表上可以觀察到各組雖然有非常明顯的進展⁹，但數字是如此微不足道的。

整體而言，澳門保安部隊的情況比行政當局的為差。

第三組（2270名）的公職人員實際上在口頭溝通方面而言就是那部份“中間人”

在書面溝通方面而言，人數較小（1066名），由前兩組的公職人員組成。

另外可補充的是，按職業架構而言，資格較好的職業階層有較大的進展：領導及主管人員、高級技術員及技術員。

在一九八五年，領導及主管人員中有54人講葡語與廣州話都良好（佔這一專業組別195名的現職公務員的27.7%），一九九三年增至247人（佔611人中的40.4%）。高級技術員及技術員中，都有同樣的情況，（八五年）有47名，是373名人員的12.6%，（九三年）有290名，是1561名人員的18.6%。

7. 能講廣州話及能寫中文。

8. 在這一組，除只操流利葡語及廣州話人員外，還有以上兩組的人員。

9. 當我們看這表時，不可忘記委員會做報告時，有超過一個的不定可能性（除了閱讀的“方言”），這可能性與各不定因素：“講的”、“寫的”及“講及寫的”方言併合，併合後可解釋兩份文件之差值。

但在行政文員、專業技術員及保安部隊人員的組別中，有較多講葡語及廣州話都良好的人員，一九九三年，屬這類情況的行政文員有529名（佔45.0%），專業技術人員有670名（24.5%），保安人員有310名（7.1%）。

按母語區分的語言認識

有如文首所述，行政暨公職司在一九九三年所進行的調查旨在設法獲得關於澳門公職人員語言認識的可用資料，更收集了關於母語情況的資料。

一九八五年由於還未有該資料，為了進行本研究工作，我們設法透過推斷法¹⁰，將該年的現職公務員之特點勾劃出來，下表所示的是有關的分析結果，這結果並沒有考慮“其他”母語的公職人員，在操我們所考慮的兩種語言的公職人員中，上述的公職人員似乎是一種操混合語言的人士。

母語	1985		1993	
	人數	%	人數	%
葡語	2477	29.4%	3574	22.8%
中文	5956	70.6%	11781	75.1%
其他	-	-	324	2.1%
總數	8433	100.0%	15679	100.0%

表6及表7是以兩種基本母語為基礎而對情況作出展望，並考慮到多種的配搭，包括“能講者”及“能寫者”的領域，以及有關的認識水平，所以用不同的圖表顯示每年及其進展的資料。

分析表6（以葡語為母語的公職人員的語言認識），第一個資料涉及以這種語言為母語的現職公務員增長情況，如所指圖表第6.3部份最後一行顯示一九八五年至一九九三年增加了1097名（增幅為44.3%）。

值得強調的是儘管三種被考慮的“方言”在每年的相對位置一樣，但各有不同的趨勢：

- * 英語對以葡語為主的公職人員而言無論現在或過去都是較為重要的“方言”：一九八五年這組別的在職公務員中佔有52.7%，一九九三年更上升至87.4%；

10. 推斷法正如前面曾提及，是透過比較兩年檔案找出共同的記載，以及對其公職人員的姓名所進行抽樣分析。

- * 廣州話似乎跟隨排第二，按如下的情況分佈：一九八五年有44.5%的以葡語為母語的公職人員至少能夠操廣州話，一九九三年佔49.9%，下頁圖¹¹是去年的有關分配展示圖；
- * 普通話似乎排列第三位，但與其他方言相比有很大距離，一九八五年，8.7%，一九九三年11.4%。

表7顯示以中文為母語的公職人員的資料，正如前文所示，其實佔本澳公職人員的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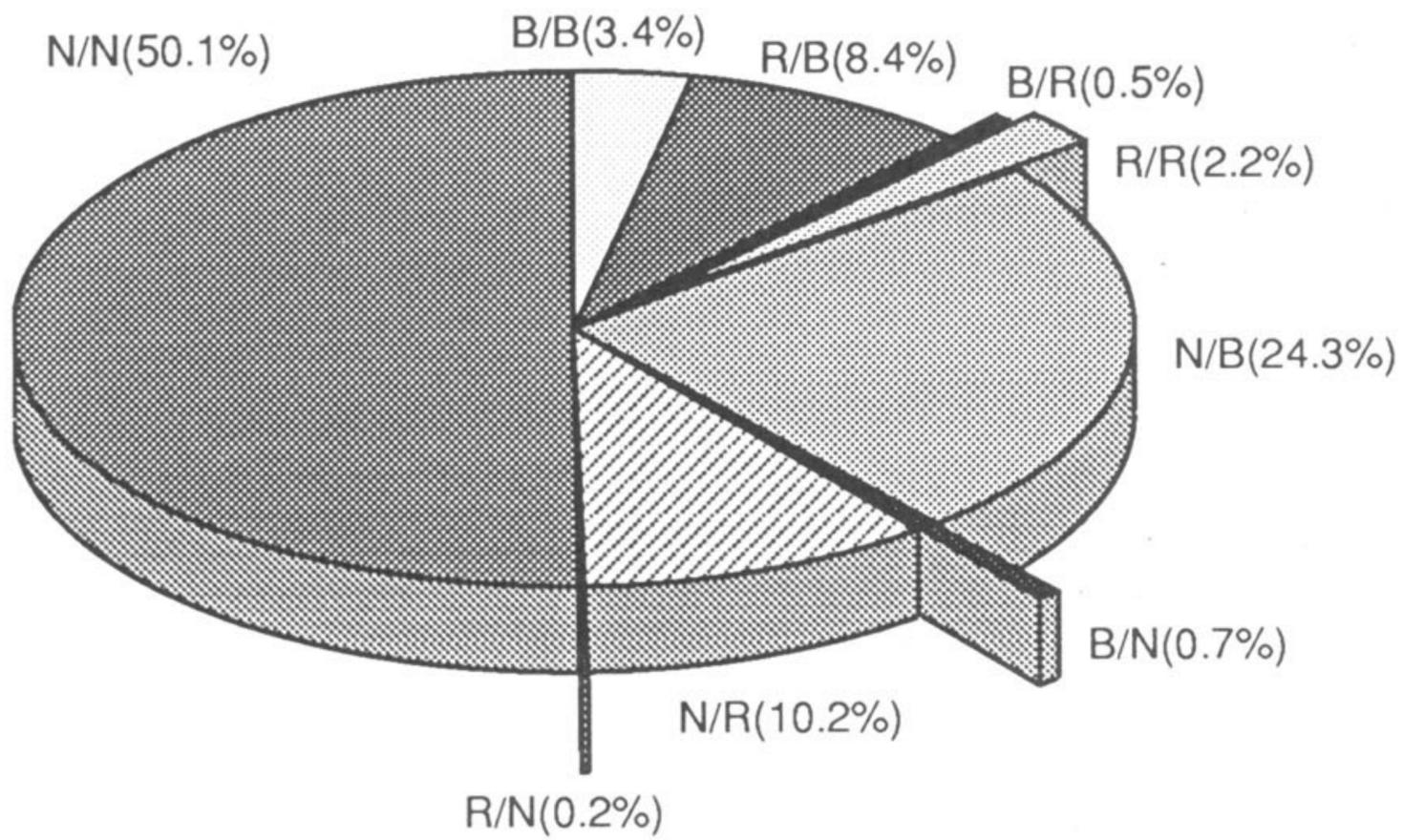
首先留意前一個表，可發現平均而言，以中文為母語的公職人員比以葡語為母語的有較多的人員同時操這些“方言”，按比例而言，以中文為母語的公職人員操葡語多於以葡語為母語而能操廣州話或中文的公職人員。

再仔細閱讀下去，我們可以得出一些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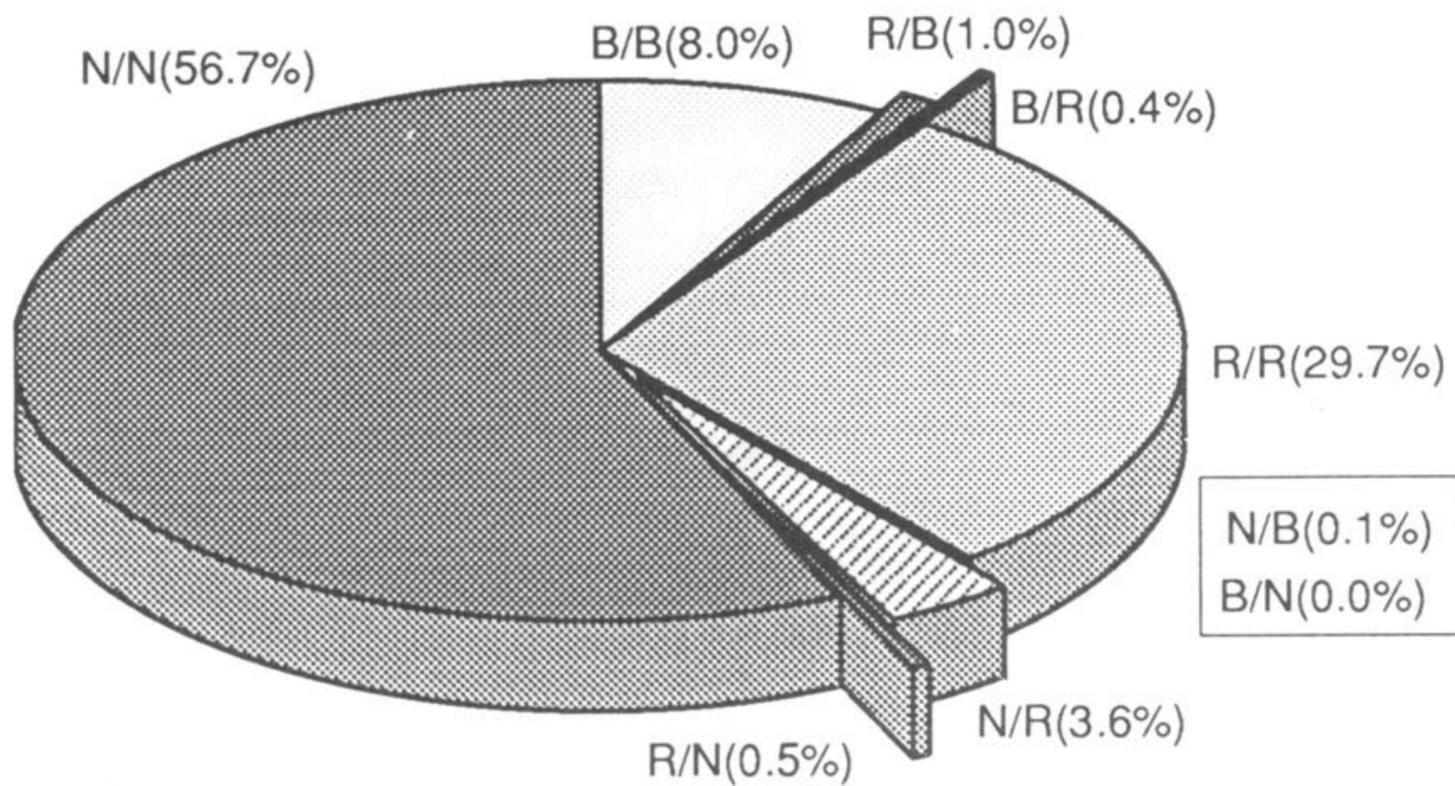
- * 葡語的進展較大，由一九八五年基礎上能操葡語而以中文為母語的在職人員中的16.7%，在1993年增至43.3%，圖顯示其分配。
- * 普通話就由一九八五年基本上佔全體公職人員的44.2%，在1993年增至74.5%；
- * 英語是進展得最快的方言，一九八五年至少有18.2%，到1993年，54.0%。最後要提及的是以其他語言為母語的公職人員，他們（324名），既不以葡語為母語也不以中文為母語，關於他們，我們只作簡單介紹，一九九三年的情況如下：有48.1（156名）至少能操葡語；85%（277名）操廣州話；40.4%（131名）操普通話；有42.9%（139名）操英文。

11. 為解釋圖中之註釋，須知“B” = 良好；“R” = 一般；“N” = 不懂；第一幅圖是關於“能寫者”；第二幅圖則關於“能講者”。例：“B / B” = 寫及講都良好；“R / B” = 寫的能力屬一般，講的能力屬良好；“N / B” = 不懂得寫但講得良好；諸如此類。

操廣州話
 (一九九三年, 以葡語為母語的人)



操葡語
 (一九九三年, 以中文為母語的人)



【表一】

關於方言認識之一般資料

對以下方言之認識	85	%	93	%	變化百分比	相對百分比
葡語	4424	52.5	8793	56.1	98.8	12.8
廣州話	7483	88.7	13751	87.7	83.8	-2.2
普通話	2607	30.9	8096	51.6	210.5	124.6
英語	4028	47.8	9635	61.5	139.2	53.3
現職公務員	8433		15679		85.9	

【表二】

操單一語言者、操雙語言者、操多種語言者

葡語	216	2.6	264	1.7	22.2	-63.7
廣州話	2220	26.3	1618	10.3	-27.1	-113.0
普通話	0	0.0	10	0.1	-	-
英語	4	0.0	40	0.3	900.0	814.1
操單一語言者	2440	28.9	1932	12.3	-20.8	-106.7
葡語 + 廣州話	795	9.4	1162	7.4	46.2	-39.8
葡語 + 英語	664	7.9	1562	10.0	135.2	49.3
廣州話 + 英語	251	3.0	2210	14.1	780.5	694.6
操雙語者	1710	20.3	4934	31.5	188.5	102.6
操多語言者	4283	50.8	8813	56.2	105.8	19.8

【表三】

不分程度，懂講及寫

講						
葡語	4349	51.6	8710	55.6	100.3	14.4
廣州話	7328	86.9	13648	87.0	86.2	0.3
普通話	2598	30.8	8047	51.3	209.7	123.8
英語	3928	46.6	9536	60.8	142.8	56.8
寫						
葡文	4208	49.9	8321	53.1	97.7	11.8
中文	5439	64.5	11895	75.9	118.7	32.8
英文	2542	30.1	7789	49.7	206.4	120.5
講及寫						
葡語	4133	49.0	8241	52.6	99.4	13.5
廣州話	5284	62.7	11793	75.2	123.2	37.3
普通話	2520	29.9	7826	49.9	210.6	124.6
英語	3634	43.1	9121	58.2	151.0	65.1
現職公務員	8433		15679		85.9	

【表四】

說話及書寫都流利

講得流利						
葡語	2310	27.4	4535	28.9	96.3	10.4
廣州話	6004	71.2	12884	82.2	114.6	28.7
普通話	697	8.3	2561	16.3	267.4	181.5
英語	778	9.2	2867	18.3	268.5	182.6
寫得流利						
葡文	2212	26.2	4397	28.0	98.8	12.9
中文	3553	42.1	9515	60.7	167.8	81.9
英文	794	9.4	2827	18.0	256.0	170.1
講及寫都流利						
葡語	2159	25.6	4323	27.6	100.2	14.3
廣州話	3371	40.0	9370	59.8	178.0	92.0
普通話	633	7.5	2384	15.2	276.6	190.7
英語	647	7.7	2647	16.9	309.1	223.2
現職公務員	8433		15679		85.9	

【表五】

方言認識，按國籍及出生地分佈

對以下方言之認識		85	%	93	%	變化百分比	相對百分比
5.1 華籍							
講得 流利	葡語	16	0.8	99	2.6	518.8	440.1
	廣州話	1566	74.6	3615	96.4	130.8	52.1
	普通話	319	15.2	1213	32.4	280.3	201.6
	英語	45	2.1	326	8.7	624.4	545.8
寫得 流利	葡文	12	0.6	89	2.4	641.7	563.0
	中文	948	45.2	2855	76.2	201.2	122.5
	英文	48	2.3	335	8.9	597.9	519.2
講與寫 都流利	葡語	10	0.5	79	2.1	690.0	611.3
	廣州話	888	42.3	2805	74.8	215.9	137.2
	普通話	281	13.4	1123	30.0	299.6	221.0
	英語	41	2.0	305	8.1	643.9	565.2
現職公務員		2098		3749		78.7	
5.2 在中國大陸出生之葡籍人士							
講得 流利	葡語	16	10.7	29	6.5	81.3	-117.4
	廣州話	130	86.7	405	90.4	211.5	12.9
	普通話	30	20.0	96	21.4	220.0	21.3
	英語	19	12.7	33	7.4	73.7	-125.0
寫得 流利	葡文	15	10.0	25	5.6	66.7	-132.0
	中文	89	59.3	319	71.2	258.4	59.8
	英文	19	12.7	35	7.8	84.2	-114.5
講與寫 都流利	葡語	14	9.3	22	4.9	57.1	-141.5
	廣州話	86	57.3	317	70.8	268.6	69.9
	普通話	25	16.7	93	20.8	272.0	73.3
	英語	18	12.0	31	6.9	72.2	-126.4
現職公務員		150		448		198.7	
5.3 在澳門出生之葡籍人士							
講得 流利	葡語	1341	26.5	2319	25.7	72.9	-5.6
	廣州話	4131	81.7	8439	93.4	104.3	25.7
	普通話	305	6.0	1170	13.0	283.6	205.1
	英語	459	9.1	1560	17.3	239.9	161.3
寫得 流利	葡文	1267	25.0	2214	24.5	74.7	-3.8
	中文	2411	47.7	6106	67.6	153.3	74.7
	英文	496	9.8	1568	17.4	216.1	137.6
講與寫 都流利	葡語	1221	24.1	2162	23.9	77.1	-1.5
	廣州話	2301	45.5	6006	66.5	161.0	82.5
	普通話	291	5.8	1100	12.2	278.0	199.5
	英語	389	7.7	1452	16.1	273.3	194.7
現職公務員		5059		9033		78.6	
5.4 在葡萄牙出生之葡籍人士							
講得 流利	葡語	720	95.7	1543	95.9	114.3	0.3
	廣州話	31	4.1	68	4.2	119.4	5.4
	普通話	1	0.1	13	0.8	1200.0	1086.0
	英語	171	22.7	681	42.3	298.2	184.3
寫得 流利	葡文	710	94.4	1542	95.8	117.2	3.2
	中文	5	0.7	22	1.4	340.0	226.0
	英文	153	20.3	644	40.0	320.9	207.0
講與寫 都流利	葡語	708	94.1	1537	95.5	117.1	3.1
	廣州話	5	0.7	20	1.2	300.0	186.0
	普通話	1	0.1	9	0.6	800.0	686.0
	英語	130	17.3	629	39.1	383.8	269.9
現職公務員		752		1609		114.0	

【表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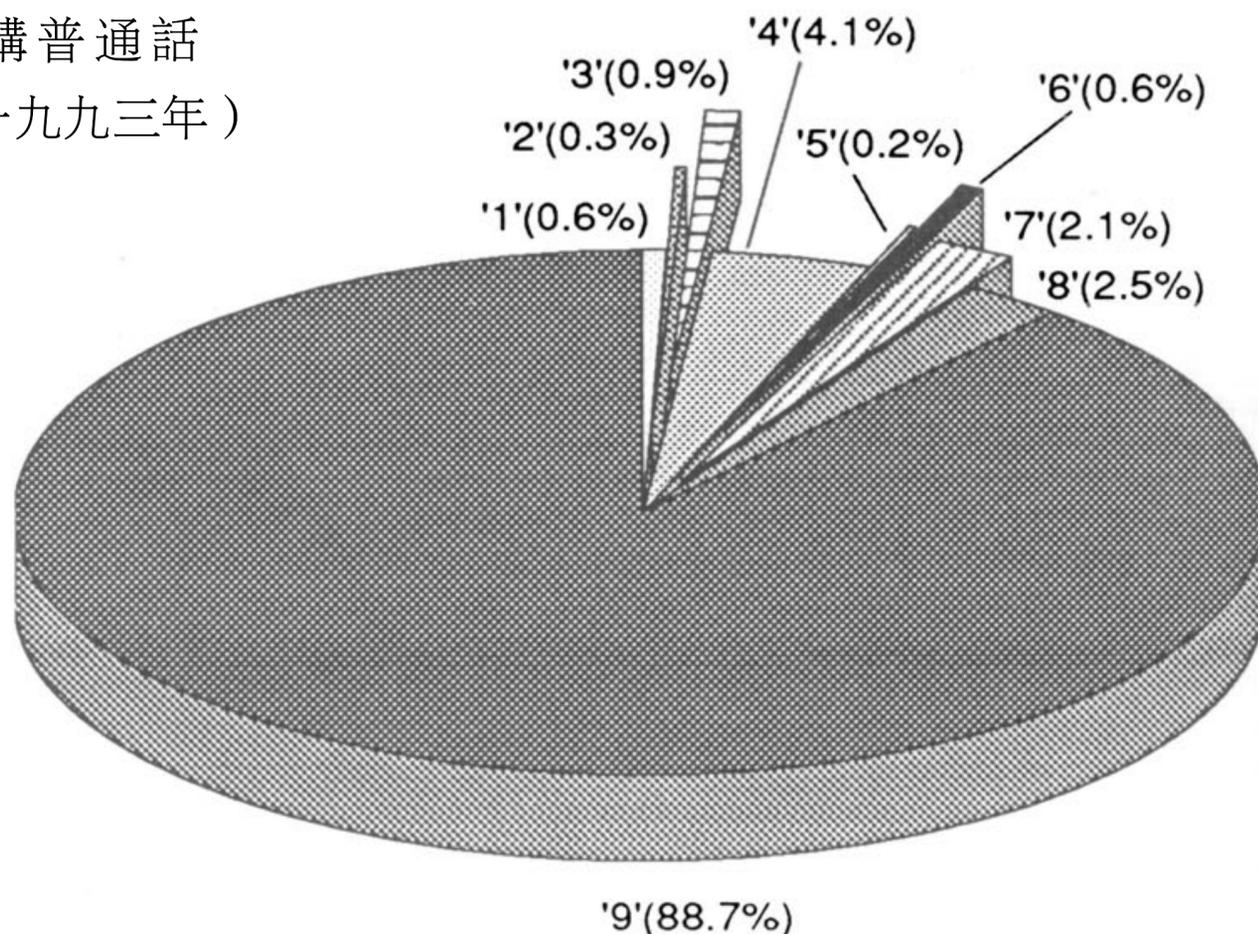
以葡語為母語之公職人員的語言認識

6.1	1985	廣州話		普通話		英語	
		數量	%	數量	%	數量	%
	各類分述						
1	寫與講都好	47	1.3	7	0.2	436	12.2
2	寫一般，講良好	165	4.6	0	0.0	95	2.7
3	寫良好，講一般	3	0.1	17	0.5	60	1.7
4	寫與講一般	38	1.1	43	1.2	1127	31.5
5	不會寫，但講良好	901	25.2	7	0.2	7	0.2
6	寫良好，但不會講	6	0.2	32	0.9	2	0.1
7	不會寫，但講一般	415	11.6	28	0.8	135	3.8
8	寫一般，但不會講	16	0.4	176	4.9	21	0.6
9	完全不懂操這種語言	886	24.8	2167	60.6	594	16.6
	能操這種語言之人員總數	1591	44.5	310	8.7	1883	52.7
	總數	2477	69.3	2477	69.3	2477	69.3

6.2	1993	廣州話		普通話		英語	
		數量	%	數量	%	數量	%
1	寫與講都好	122	3.4	23	0.6	1255	35.1
2	寫一般，講良好	301	8.4	12	0.3	123	3.4
3	寫良好，講一般	17	0.5	33	0.9	52	1.5
4	寫與講一般	79	2.2	147	4.1	1551	43.4
5	不會寫，但講良好	869	24.3	6	0.2	11	0.3
6	寫良好，但不會講	24	0.7	21	0.6	1	0.0
7	不會寫，但講一般	363	10.2	75	2.1	118	3.3
8	寫一般，但不會講	8	0.2	89	2.5	11	0.3
9	完全不懂操這種語言	1791	50.1	3168	88.6	452	12.6
	能操這種語言之人員總數	1783	49.9	406	11.4	3122	87.4
	總數	3574	100.0	3574	100.0	3574	100.0

6.3	一九八五年與一九九三年的變化	廣州話		普通話		英語	
		相差	變化	相差	變化	相差	變化
1	寫與講都好	75	159.6	16	228.6	819	187.8
2	寫一般，講良好	136	82.4	12	-	28	29.5
3	寫良好，講一般	14	466.7	16	94.1	-8	-13.3
4	寫與講一般	41	107.9	104	241.9	424	37.6
5	不會寫，但講良好	-32	-3.6	-1	-14.3	4	57.1
6	寫良好，但不會講	18	300.0	-11	-34.4	-1	-50.0
7	不會寫，但講一般	-52	-12.5	47	167.9	-17	-12.6
8	寫一般，但不會講	-8	-50.0	-87	-49.4	-10	-47.6
9	完全不懂操這種語言	905	102.1	1001	46.2	-142	-23.9
	能操這種語言之人員總數	192	12.1	96	31.0	1239	65.8
	總數	1097	44.3	1097	44.3	1097	44.3

講普通話
(一九九三年)



【表七】

以中文為母語的公職人員的語言認識

7.1	1985	葡語		普通話		英語	
各類分述		數量	%	數量	%	數量	%
1	寫與講都好	248	2.1	626	5.3	211	1.8
2	寫一般，講良好	34	0.3	45	0.4	26	0.2
3	寫良好，講一般	33	0.3	1371	11.6	82	0.7
4	寫與講一般	1380	11.7	411	3.5	1597	13.6
5	不會寫，但講良好	8	0.1	12	0.1	3	0.0
6	寫良好，但不會講	3	0.0	1500	12.7	3	0.0
7	不會寫，但講一般	199	1.7	31	0.3	149	1.3
8	寫一般，但不會講	68	0.6	1211	10.3	74	0.6
9	完全不懂操這種語言	3983	33.8	749	6.4	3811	32.3
能操這種語言之人員總數		1973	16.7	5207	44.2	2145	18.2
總數		5956	50.6	5956	50.6	5956	50.6

7.2	1993	葡語		普通話		英語	
1	寫與講都好	937	8.0	2328	19.8	1322	11.2
2	寫一般，講良好	113	1.0	107	0.9	72	0.6
3	寫良好，講一般	52	0.4	2782	23.6	114	1.0
4	寫與講一般	3500	29.7	2086	17.7	4493	38.1
5	不會寫，但講良好	13	0.1	68	0.6	10	0.1
6	寫良好，但不會講	5	0.0	767	6.5	11	0.1
7	不會寫，但講一般	425	3.6	284	2.4	264	2.2
8	寫一般，但不會講	60	0.5	353	3.0	75	0.6
9	完全不懂操這種語言	6676	56.7	3006	25.5	5420	46.0
能操這種語言之人員總數		5105	43.3	8775	74.5	6361	54.0
總數		11781	100.0	11781	100.0	11781	100.0

7.3	一九八五年與一九九三年的變化	葡語		普通話		英語	
		相差	變化	相差	變化	相差	變化
1	寫與講都好	689	277.8	1702	271.9	1111	526.5
2	寫一般，講良好	79	232.4	62	137.8	46	176.9
3	寫良好，講一般	19	57.6	1411	102.9	32	39.0
4	寫與講一般	2120	153.6	1675	407.5	2896	181.3
5	不會寫，但講良好	5	62.5	56	466.7	7	233.3
6	寫良好，但不會講	2	66.7	-733	-48.9	8	266.7
7	不會寫，但講一般	226	113.6	253	816.1	115	77.2
8	寫一般，但不會講	-8	-11.8	-858	-70.9	1	1.4
9	完全不懂操這種語言	2693	67.6	2257	301.3	1609	42.2
能操這種語言之人員總數		3132	158.7	3568	68.5	4216	196.6
總數		5825	97.8	5825	97.8	5825	97.8

講普通話

(一九九三年)

